

九龙城区议会辖下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
第十七次会议记录

日期：2022年10月6日(星期四)
时间：下午2时30分
地点：九龙城民政事务处会议室

<u>出席者：</u>	<u>出席时间</u>	<u>离席时间</u>
主席：潘国华议员,JP	会议开始	会议结束
副主席：李慧琼议员,GBS,JP	会议开始	下午3时25分
议员：林德成议员,MH	会议开始	会议结束
左汇雄议员,MH	会议开始	会议结束
梁婉婷议员	下午2时31分	下午3时53分
张景勋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结束
何华汉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结束
何显明议员,BBS,MH	会议开始	会议结束
杨永杰议员	会议开始	会议结束

秘书：王雯纪女士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行政主任(区议会)3

缺席者： 杨振宇议员
吴宝强议员,MH

列席者： 李智谦先生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署理高级行政主任(地区管理)

张惠英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总康乐事务经理(九龙)

汤德欣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九龙城区康乐事务经理

黄仲娣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九龙城区副康乐事务经理
(分区支援)

黄松楠先生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九龙城区副康乐事务经理2

陈碧美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经理(九龙西)市场推广及地区活动

苏颖芯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高级馆长(九龙城区)

陈荣姿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高级行政主任(策划事务)14

陈琦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高级经理(九龙西)

应邀出席者：

议程二	李恺仑女士	发展局海港办事处海滨事务专员
	梁伟成先生	发展局海港办事处助理秘书长(海港)1
	陈丽娟女士	发展局海港办事处项目经理(海港)
	朱志仁先生	发展局海港办事处建筑师(海港)1
	万沛茵女士	发展局海港办事处园境师(海港)
	王见好女士	智乐儿童游乐协会
	周宝颐女士	智乐儿童游乐协会
	岑威卓先生	智乐儿童游乐协会
	陈炜轩先生	智乐儿童游乐协会

* * *

开会辞

1.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下文简称「文康地管会」)主席欢迎各位委员及各部门的代表出席文康地管会第十七次会议。
2. 在开始商讨议程前，主席提醒各位委员按《九龙城区议会会议常规》(下文简称《会议常规》)的规定申报利益，若稍后讨论的事项与其物业业权、职业或投资等个人利益有所冲突，委员须在讨论前申报，以便他考虑是否须要请有关委员于讨论或表决时避席。此外，根据《会议常规》第 37(1)条，委员会举行会议的法定人数为全体委员人数的一半。由于文康地管会有 11 名委员，如会议期间在席委员人数不足 6 位而有委员向他提出此事时，他会立即中止讨论，并指示秘书请离席委员返回会议室。如满 15 分钟后仍未有足够的法定人数，他会立即宣布会议结束。他又提醒与会人士关掉手提电话的响闹装置或将其改为震动提示，以免会议受到干扰。

议程一通过第十六次会议记录

3. 主席宣布第十六次会议的会议记录无须修订，并获得委员会一致通过。

议程二

红磡都市公园工程计划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38/22 号)

4. 发展局海港办事处海滨事务专员李恺仑女士、发展局海港办事处项目经理(海港)陈丽娟女士及智乐儿童游乐协会王见好女士介绍文件，红磡都市公园工程计划包括红磡都市公园、公园对开约 260 米长的海滨以及公园东北面的花槽，总面积约为 1.4 公顷。发展局希望打造以交通为主题的海滨空间，为市民提供绿化、康乐及休憩设施。设置在渡轮码头附近的一道大型轮胎设计拱门将成为都市公园的地标。此外，红磡都市公园内也会放置一部退役的消防车辆作展示。至于休憩空间方面，局方会在红磡都市公园内设置多个有座椅的避雨亭和凉亭，种植提供遮荫的树木和建造一个多用途草坪。

5. 此外，发展局以短期租约形式让智乐儿童游乐协会(下文简称「智乐」)使用部分用地，提供多元化和益智的儿童游乐设施，名为「二分一游乐场」，并举办不同的活动，为儿童提供新奇有趣的游戏空间。局方表示工程于 2023 年第三季开始分阶段完成，并希望委员就有关概念设计及建造工程提出意见及予以支持。

6. 林德成委员提出以下建议及查询：

- (i) 他建议在园内增设以下设施：(a) 洗手间；(b) 指示牌及自行车泊位，以便儿童在园内骑自行车；(c) 保安室以应付突发事件；以及(d) 为座椅设立挡板，以防座椅被雨水沾湿；
- (ii) 他表示区内举办康乐及社区活动的空间不足，故建议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下文简称「康文署」)探讨增设多用途活动室的可能性；
- (iii) 由于区内的低收入人士较多，他建议智乐以优惠票价，让更多人士可使用「二分一游乐场」，并查询智乐设施的租约年期，及租约到期后的处理方法；以及
- (iv) 他查询在公园内放置消防车的原因。

7. 杨永杰委员提出以下建议及查询：

- (i) 他查询避雨亭的数量是否足够让市民避雨及建议避雨亭和凉亭的座椅以巴士座椅为设计蓝本；

- (ii) 他表示「二分一游乐场」的拟定位置靠近黄埔花园，设施内游玩的儿童发出的噪音可能影响附近居民，因此建议研究迁移至其他位置，他并建议局方在园内种植更多树木，以阻隔噪音；以及
- (iii) 他查询「二分一游乐场」建造费用是由政府资助还是机构承担、租约年期及门票收入会否回馈九龙城区的居民。

8. **李慧琼委员**提出以下建议及查询：

- (i) 她建议在园内增设上盖，以遮挡日间猛烈的阳光；
- (ii) 她表示区内长者众多，故查询会否设置长者健身设施；以及
- (iii) 她查询红磡都市公园是否宠物共融的场地。

9. **何显明委员**指出港铁公司最近将退役列车内的座椅捐赠予学校，建议发展局与港铁公司洽谈，研究在公园内放置退役列车的座椅的可行性，并加设具环保元素的基本设备，在公园内建造室内空间作多用途活动室。

10. **何华汉委员**提出以下建议及查询：

- (i) 他表示儿童在「二分一游乐场」玩乐时发出的声量偏大，建议发展局调整设施位置，减少对附近居民的影响；
- (ii) 他指出区内有众多低收入家庭，建议智乐提供更多优惠予基层人士；以及
- (iii) 他查询若智乐于租约到期后未能继续营运游乐设施，发展局会如何处理并确保土地得以有效地运用。

11. **左汇雄委员**对智乐的「二分一游乐场」的安全性表示怀疑。

12. **发展局海港办事处海滨事务专员李恺仑女士**回应，重点如下：

- (i) 她回应指红磡都市公园将会设有洗手间及设施指示牌，并考虑增加园内的树木，以遮挡阳光。同时，局方亦会为座椅设立挡板，以防座椅被雨水沾湿；
- (ii) 发展局会考虑在公园内设置长者健身设施，惟因场地空间限制，未必可增设多用途活动室；
- (iii) 她表示智乐「二分一游乐场」的位置是已考虑各方面的设计

因素，包括公园与周遭环境的配合及其他设施所需的空间等。就委员对噪音问题的关注，发展局会与智乐商讨进一步改善游乐场的设计；

- (iv) 短期租约属于地政总署的政策，年期一般为 1 至 5 年，而建议批予智乐的租约年期是 4 年；以及
- (v) 由于一般市民较少接触消防车，发展局因而选择在公园内放置消防车作展示。展示有关设施可让市民多了解消防工作，亦与公园以为主题的方面匹配。

13. 发展局海港办事处项目经理(海港)陈丽娟女士回应，重点如下：

- (i) 她回应指红磡都市公园将会设有保安亭，惟因场地限制未能设置专用的自行车泊位；
- (ii) 部份园内的灯柱及上盖设有太阳能板，将环保元素融入工程中；以及
- (iii) 发展局会考虑将避雨亭和凉亭的座椅设计渗入巴士元素。

14. 智乐儿童游乐协会王见好女士回应，重点如下：

- (i) 「二分一游乐场」的使用者人数设有上限，不会发出滋扰附近居民的噪音；
- (ii) 智乐拟向政府申请资助以兴建「二分一游乐场」；
- (iii) 「二分一游乐场」的入场人数上限为 150 人，智乐预计每年入场人数为 50 000 人，收费为每人 80 元；
- (iv) 智乐每年会将约 12 500 张「二分一游乐场」门票(以每年预计 50 000 名入场人数的四分之一计算)免费派发予低收入人士及其家庭以回馈社会；以及
- (v) 她预计「二分一游乐场」营运并没有盈余，而作为非牟利机构，如有盈余，智乐会将盈余优先回馈给九龙城区的居民。

15.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九龙城区康乐事务经理汤德欣女士补充，重点如下：

- (i) 她表示如第 38/22 号文件第九段所述，红磡都市公园设有露天广场让幼童使用平衡车而非单车；以及
- (ii) 她表示康文署对于开放红磡都市公园为宠物共享公园持开放态度。

16. 主席作出总结，他希望发展局认真考虑委员提出的意见，将委员的建议应用于未来的设计。

议程三

要求增加及改善宋王台花园及游乐场公用设施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39/22 号)

17. 何华汉委员介绍文件，他表示宋王台花园及游乐场缺乏长者健身设施、洗手间及更衣室，故希望康文署能增加及改善宋王台花园及游乐场公用设施。

18.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汤德欣女士回应，重点如下：

- (i) 九龙城区康乐事务办事处职员于 2022 年 9 月 23 日与委员及工程部门代表一同作实地视察。委员视察后理解场地空间有限因而无法加设上述设施；以及
- (ii) 康文署会于篮球场近马头涌道方向增设座椅，以方便晨运或进行球类活动人士使用。

19. 主席表示没有其他委员提出意见，他宣布是项议程讨论结束。

议程四

要求从速跟进及检查九龙城区树木安全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40/22 号)

20. 林德成委员介绍文件，他表示在 2022 年 9 月 16 日，何文田巴富街有 10 米高的大树倒下，幸好意外没有造成人命伤亡。关于此次事故，他查询意外的初步调查结果及康文署最近一次九龙城区树木风险检查的时间。

21.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汤德欣女士**回应，康文署正准备是次事件的初步调查报告。署方会安排覆检区内的其他树木。

22. **主席**查询康文署会否在树木倒塌的地方重新栽种新的树木。

23.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总康乐事务经理(九龙)张惠英女士**回应，重点如下：

(i) 康文署会因应树木倒塌的地方的环境情况决定是否于原址补种树木；以及

(ii) 署方会分阶段覆检查由康文署负责护养的树木，现时署方已完成检查生长于路旁较高大的凤凰木及位于巴富街的树木，余下的其他树木，署方亦会逐步展开检查工作。

24. **主席**作出总结，他希望部门能在树木管理方面谨守岗位，保护市民生命财产安全。

议程五

跟进：启德河畔公园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41/22 号)

25. **张景勋委员**介绍文件，他希望相关部门因应九龙城区居民的忧虑、环境卫生及传播病毒风险等因素，尽快审视启德河畔公园内设置公共洗手间的替代地点，并尽快落实启德河畔公园施工日期，让启德居民可更快享用启德河畔公园的设施。

26. **何华汉委员**表示海滨事务委员会辖下的「启德海滨发展专责小组」曾包括九龙城区议会的代表，但由于该议员已离任，他建议重新委派一位议员作为市民代表，以反映居民对于启德海滨发展的意见。

27. **主席**指示秘书向海滨事务委员会查询相关的安排。

[会后补注:秘书处在 10 月 26 日已电邮至海滨事务委员会，查询委员会会否让九龙城区议会委派议员作增选成员，反映九龙城区居民的意见。]

议程六

要求联合道公园增加长者健体设施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42/22 号)

28. 何显明委员介绍文件，他表示联合道公园只设有少量长者健体设施，并希望康文署能增加更多元化的长者健体设施，让附近长者可尝试不同种类的健体设施。

29. 康文署回复九龙城区康乐事务办事处职员已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与委员进行实地视察，并就于公园内增设一组上肢伸展器及一组健骑机的建议提交予工程部门及技术专责组进行可行性研究。

30. 主席表示没有其他委员提出意见，他宣布是项议程讨论结束。

议程七

要求研究广播道竹园道转角位草地发展成宠物公园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43/22 号)

31. 何显明委员介绍文件，他表示广播道竹园道转角位的草地吸引大量野鸽栖息，导致卫生情况转差，故他建议将草地发展成宠物公园，满足附近居民对宠物设施的需求。

32. 康文署回复九龙城区康乐事务办事处职员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与委员作实地视察，该位置属未批租或拨用的土地，由相关部门以共管模式管理，康文署负责草地及树木护养工作。

33. 主席表示没有其他委员提出意见，他宣布是项议程讨论结束。

部门报告

议程八

2022-23 年度康乐及文化事务署辖下康乐场地的小型改善工程进度报告 (2022 年 9 月)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44/22 号)

34.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九龙城区副康乐事务经理(分区支持)黄仲娣

女士介绍文件，文件旨在向文康地管会提交康文署已获通过的地区小型改善工程的进度，供各委员备悉。

35. 委员备悉上述文件。

议程九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在九龙城区内举办的康乐体育活动及设施管理的汇报 (2022 年 9 月)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45/22 号)

36.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黄仲娣女士介绍文件，文件旨在向文康地管会汇报康文署在九龙城区内举办的各项康体活动及管理康体设施的情况，重点如下：

- (i) 启德空中花园推行的「宠物共享公园」半年试验计划即将完结，由于反应理想，因此署方建议将启德空中花园的「宠物共享公园」恒常化；以及
- (ii) 署方建议将启德大道公园内儿童游乐设施的开放时间由原定的 24 小时修订为早上 7 时至晚上 10 时，请委员通过上述两项建议。

37. 林德成委员提出以下建议及查询：

- (i) 他表示有工人在芜湖街旁的树木淋水时，用花洒直接向泥土冲洒，导致泥土松散，要求署方跟进上述问题；以及
- (ii) 他查询大环山游泳池的维修进度。

38.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汤德欣女士回应，重点如下：

- (i) 署方会跟进芜湖街旁的树木淋水问题；以及
- (ii) 署方已联络建筑署，大环山游泳池的维修工程将会安排于冬季进行，以减少对泳池使用者的影响。

39. 委员备悉上述文件，并通过启德空中花园的「宠物共享公园」恒常化及修订启德大道公园内儿童游乐设施的开放时间的建议。

议程十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2022/23 年度地区文化艺术活动及文娱设施使用情况汇报(2022 年 9 月)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46/22 号)

40.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康乐及文化事务署高级经理(九龙西)陈琦女士介绍文件，向文康地管会报告康文署于 2022/23 年度在九龙城区举办的地区文化艺术活动及文娱设施的使用情况。

41. 何华汉委员表示康文署举办的活动较少惠及启德的居民，建议署方多在启德举办活动，让居住在启德的居民得益。

42.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陈琦女士备悉委员的意见，回应指会与举办活动的办事处协调，希望能在启德举办活动。

议程十一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在九龙城区公共图书馆举办的推广活动暨使用概况汇报(2022 年 9 月)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47/22 号)

43.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图书馆高级馆长(九龙城区)苏颖芯女士介绍文件，向文康地管会报告康文署于 2022 年 6 月至 8 月在九龙城区公共图书馆所举办的推广活动参加人数及使用概况，并介绍 2022 年 10 月至 11 月拟举办的图书馆推广活动。

44. 委员备悉上述文件。

议程十二

2022-23 年度由九龙城民政事务处主导的地区小型工程进度报告(2022 年 9 月)

(文化康乐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文件第 48/22 号)

45.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署理高级行政主任(地区管理)李智谦先生向委员汇报由九龙城民政事务处主导的地区小型工程的财政状况和进度。

46. 何华汉委员提出以下查询：
- (i) 承启道 88 号小巴士站附近避雨亭的工程进度；以及
 - (ii) 部门可否增加 5M 巴士站附近的座椅数量。
47.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李智谦先生的回应综合如下：
- (i) 承启道 88 号小巴士站附近避雨亭的工程招标工作已于 2022 年 9 月完成，合约期亦已于同月开始，预计整项工程将于 2023 年 3 月竣工；以及
 - (ii) 在 5M 巴士站附近增设座椅技术上可行，他会与工程组跟进相关建议。
48. 主席表示没有其他委员提出意见，他宣布是项议程讨论结束。

议程十三 其他事项

49. 主席表示没有其他委员提出其他事项，他宣布是项议程讨论结束。

下次会议日期

50. 主席宣布下次会议日期为 2022 年 11 月 24 日下午 2 时 30 分，截止提交文件日期为 2022 年 11 月 9 日。

51. 主席在下午 4 时 35 分宣布会议结束。

本会议记录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正式通过。

主席

秘书

2022年11月